**附：报名文件模板**

**报名文件**

项目编号： （须与采购公告项目编号保持一致）

项目名称： （须与采购公告项目名称保持一致）

投标单位： （注：须与单位公章保持一致）

生产厂家： （注：如有）

联 系 人: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 （手机） （办公）

地址：

日期：2024年 月 日

备注：

1.报名文件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预审**（文件命名为：“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我院以邮箱的方式向通过预审的投标单位发送招标文件。

**2.电子邮箱：[深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招标办1624216874@qq.com](mailto:深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招标办1624216874@qq.com)**

（1）投标人须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报名文件发送至电子邮箱。

（2）为避免因电脑病毒等原因导致邮件被拦截等情况，投标人发邮件后，未收到工作人员反馈时，请及时电话咨询和确认，否则造成逾期投标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招标技术参数及商务条款要求（详见附件1）：**请各投标单位报名时先悉知本项目招标参数是否满足，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不参加投标的，请在开标前以书面形式**（弃标函加盖公章）**通知招标办。

**温馨提示：建议资料使用彩色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资料未盖公章、未正确签署、缺项、漏项、扫描件模糊、资料不齐全等未按要求提供的均视为无效报名。**

目录

1、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3、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4、股东构成审查表

5、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等官网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网络截图

注：以上材料须投标人按模板顺序提供（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以上材料未能全面提供以至影响预审结果，投标人自负全责。

**1.营业执照（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单位名称：（盖公章）**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为投标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系 (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 (姓名)为我公司的投标授权代表,代表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参与项目投标､澄清投标文件和处理与该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在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及处理与该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书有效期内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自盖章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授权代表人: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单位名称：（盖公章）**

（有效期为签发之日起90天内有效）

注：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附：提供清晰的被授权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必须提供投标人代表有效期内身份证的正反面扫描件(港澳台居民可提供往来通行证),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的,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备注:

1､若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无须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只须填写《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内容。

2､禁止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如法人代表出现转授权,则以最终参与评标活动的被授权人为准，需要重新授权并盖公章｡

｡

**3.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2.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CCC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12. 我单位保证，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

13.我单位保证，本项目采购和履行中形成的知识产权和其他权益归采购人所有。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4.股东构成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股东构成审查内容** | **投标人响应情况**  **（是或否）** | **名单** |
| 1 | 是否存在“与投标供应商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 |  |  |
| 2 | 是否存在“与投标供应商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  |
| 3 | 投标供应商是否有控股的子公司 |  |  |
| 4 | 股东情况：控股投标供应商的股东名单 | / |  |

**注：**

**1、响应情况为“是”，需在“名单”栏中提供相应的单位、子公司和股东的名单；响应情况为“否”，在“名单”栏填写“无”；第4项“股东情况”无需填写响应情况，仅需列明股东名单即可（如有）。**

2、管理关系是指：投标供应商与特定企业之间因通过间接控股、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存在实际管理关系。

3、控股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5.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网络截图**

查询路径：“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首页—点击“信用服务”中相应模块—输入企业名称 — 查找后截图

（注：投标人至少提供以下三个截图）

**1.失信被执行人**-网站截图



**2.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网站截图



**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站截图



查询截图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注：投标单位必须按要求提供自己单位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网络截图件**（查询时间须在采购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截图须内容完整，名称清晰，否则将导致报名无效）**。**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查询路径：首页—点击“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输入企业名称 — 查找后截图



查询截图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注：投标单位必须按要求提供自己单位查询记录的网络截图件**（（查询时间须在采购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截图须内容完整，名称清晰，否则将导致报名无效）**。**

附件1:

| **内容** | **招标技术规格要求** | |
| --- | --- | --- |
| **★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配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微观摄像机 (Ⅰ） | 1 | 个 | | 2 | 微观摄像机（Ⅱ） | 1 | 个 | | 3 | 皮肤镜图像处理工作站软件 | 1 | 套 | | 4 | 电脑主机 | 1 | 台 | | 5 | 镜头罩 | 13 | 种 | | 6 | 豪华仪器台车 | 1 | 台 | | 7 | 图文工作站 | 1 | 台 | | 8 | 图谱 | 1 | 本 | | 9 | 手持皮肤镜及上传软件 | 1 | 套 | | |
| **功能要求** | 设备须满足用于对人体皮肤进行放大观察与拍照并对病变组织拍照采集皮肤镜影像图片，进行图像处理、保存，输出打印图文报告。 | |
| **技术参数** | 1、微观摄像机成像分辨率≥3672×2574，2592×1944，2048×1536，1600×1200，1280×960,640×480可调。  2、微观摄像机像素≥1000万像素。  3、微观摄像机LED光源照度≥3000Lux；  4、20X～220X连续可调，放大等级支持无极变倍功能，无极变倍时无需更换镜头。  5、具有放大等级锁定功能：接触式观察时不少于3个可以锁定的放大等级且需要支持刻度显示，非接触式观察时不少于5个可以锁定的放大等级。  ▲6、成像视觉分辨力：放大等级为20时，成像视觉分辨力≥70线对/mm；放大等级为100时，成像视觉分辨力≥100线对/mm。  ▲7、成像视野范围：放大等级为20时≥19mm×14mm；放大等级为220倍≥1.6mm×1.2mm。  8、镜头：须为光学偏光镜，支持实时放大，镜头自带偏光功能。  9、镜头应支持多种图像观察方法，须包含：偏振光法、非偏振光法、浸润式、非浸润式、接触式、非接触式的任意组合使用。  10、应支持多种图像采集方法，包括：脚踏采集、鼠标采集、键盘采集等。  11、照明：内置LED高亮度光源。  ▲12、图像成像均匀度不低于95%。  ▲13、图像缺陷：图像中央四分之一面积的范围内不允许出现缺陷像素。  14、支持自动/手动白平衡操作，支持手动RGB色彩调整。  15、支持自动/手动曝光，曝光时间可调。  16、接触式观察方法具有玻璃光学接触面，光学接触面必须具有标尺显示功能；  ▲17、须包含锥形镜头罩用于指缝、耳背、外耳道、鼻腔等特殊部位。  ▲18、须包含介入镜头罩用于支持标记活检部位、支持介入活检术功能。  ▲19、配备微观摄像机紫光摄像头，可根据皮损进行皮肤镜紫光采集. 软件参数： ▲1、支持实时动态高清晰数字图像显示，支持多种光谱的显示分析；编写报告的整个过程图像在后台同步显示。  2、图像显示、图像采集、编写报告须在同一界面内完成。须采用按钮式直观窗口模式，以最少的操作和最快的速度完成检查。  ▲3、手持皮肤镜具有APP病历管理功能，包含但不限于病人基本信息登记、图片保存、调阅等功能；具备手持皮肤镜图片上传至影像工作站存储、分析及出报告等功能。  4、具备危值提示功能：支持“红、黄、绿”灯危值提示。  ▲5、拥有真菌图文功能，对皮肤真菌图像进行无创、实时观察与采集、处理和保存，并内置报告模版，结合临床报告输出。  6、具备文字标注功能。  7、具备亮度、对比度、色度、饱和度调节功能。  8、提供 “三分法”、“七分法”、“Menzies’11分法”、“ABCD法”、 、“模式法”、“CASH”6种模式26种分析方法。  ▲9、模式法需包含：黑素细胞痣、黑素瘤、面部黑素瘤、肢端黑素细胞性皮损、毛发、红斑鳞屑性皮肤病、甲病、非色素性皮肤肿瘤、色素减少性皮肤病、感染性皮肤病、寄生虫性皮肤病、模式分析法（单种模式）、模式分析法（多种模式）、非肿瘤性皮肤病、非黑素细胞肿瘤等≥15种模式法  10、需支持诊断符合率（与病理阳性率比对）统计，避免增加病人负担。  11、提供图库对比功能：包含专家诊断图库对比功能、同一病人历次检查的对比。  12、软件系统数据库须涉及病种至少400种，包含常见皮肤肿瘤。配备皮肤病皮肤镜图谱的数据库，并对疾病有详细的文字描述。涉及的疾病模板符合“皮肤镜诊断专家共识”包括：痣、黑素瘤、面部黑素瘤、肢端黑素细胞性皮损、非黑素细胞性肿瘤、色素减少性皮肤病、非色素性皮肤肿瘤、红斑鳞屑性疾病、甲病、毛发等。  13、须提供全面详尽的电子皮肤镜报告模版，报告模板应根据不同分析方法自动切换。  ▲14、具备黄褐斑皮损面积及严重程度指数分析法（MSAI）；（提供软件截图）  ▲15、具备银屑病皮损面积和严重程度指数分析法（PASI）；（提供软件截图）  16、报告模版可进行自定义修改。可针对每个医生进行个人模板与专用模块的建设，并提供普通图文报告及特异性指征报告2种模式。  17、支持用户自定义的排版方法；自定义打印格式的选择和存储。  18、支持各种介质打印图文报告；报告仿真预览功能。  19、预览窗口中可修改报告文字内容，并与数据库同步。无需返回报告窗口进行修改。有别于普通的WORD打印模式下不能保存预览状态下修改的文字。并且运行速度大大高于WORD方式。  20、可调整文字显示大小与字体，灵活适应各种诊断需要,对不同诊断字数的报告都可缩放在同一张报告单中。  21、提供多种统计检索项目，包括检查项目、分类、年龄、性别、申请科室、申请医生、检查医生、报告医生、病种等检索条件。  22、支持模糊查询功能（检索条件包括：等于、大于、小于、不等于、包含、不包含）；多个条件可组合使用，实现准确适用的检索。灵活的满足科室各方面需求。  23、支持检查工作量统计，包括检查医生工作量、报告医生工作量、科室工作量等。  24、所有统计检查结果可导出成EXCEL表格，生成统计报表；完全代替病人登记簿，且将登记簿数字化；提供典型图片倒出倒入功能，方便医生调取有价值的图片。 | |
| **内容** | | **招标商务条款要求** | |
| **★报价要求** | | 1、投标报价以人民币报价。货物总价内包含但不限于的相关的费用有：原材料和配件费、深化设计、生产加工、安装、调试，通过有关主管部门的验收，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包装、运输、装卸、安装，技术培训，检查、检验，及保修、利润、风险金、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  2、配套耗材报价不包含于投标总价内，采购方以该耗材中标单价在深圳医用耗材阳光交易和监管平台采购本产品（无法上平台的产品除外）。如耗材中标单价高于深圳医用耗材阳光交易和监管平台价格，则按深圳医用耗材阳光交易和监管平台价格采购。 | |
| **★交货期** | | 1、合同签订生效后60日历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及验收，货送至采购方指定地点。  2、逾期交货采购方有权按照相关规定处罚。中标方必须承担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其他类似的义务。  3、设备和材料须为全新，包装方式按照原厂出厂原标准。 | |
| **售后服务**  **要求** | | ★1、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原厂质保5年。投标方中标后需提供与设备生产厂家签订的该设备5年质保协议原件。在质保期内，设备零配件及其维修的有关费用及软件终身升级皆不得额外收取费用，并保证终身负责维修。  2、质保期内，设备保养、维修服务应由中标方负责，按产品说明书规定或相关行业规定进行保养，每年需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一年四次（每季度一次），每年进行深度预防性保养1次以上，提交保养报告交给采购方。  3、质保期内，中标方应对产品因质量出现的问题进行修复且不得额外收费，并且要在2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并在48小时内消除故障，若在48小时内不能及时排除故障的，中标方应在10个日历日内向采购方提供不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设备使用，且该设备不得额外收费，直至故障修复为止，由此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安装费、搬运费、替换产品的损耗费、零部件费、调试费全部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4、质保期内，中标方应确保设备年开机率在98%（含98%）以上，若达不到此开机率，将作以下处理：年开机率在90%-98%（含90%不含98%）之间，赔壹年延长质保期；年开机率在 85%-90%（含85%不含90%）之间，赔贰年延长质保期；年开机率低于85%（不含85%），中标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新设备，并重新计算新设备的质保期，以及赔偿采购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注：年开机率=（365-停机天数）/365】  5、质保期结束前3个月内，中标方联合厂家工程师或授权维修企业工程师对所供应设备进行一次全面巡检保养，并提供质保期内所有巡检维护保养报告。  6、质保期外，中标方负责维修及提供原装配件，需在2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按需及时更换零配件，特殊情况下可提供备用机，采购方只负责更换零配件费。在签订合同前，中标方需提供质保期外服务费用方案。  7、投标方所投产品在广东范围要有专门的设备维修站（提供工程师电话和技术维修力量情况和维修的详细地址及联系方式）。  8、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负责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咨询、软件升级及人员培训皆不可进行额外收费，以保证采购方工作人员掌握设备各种使用操作。  9、保证设备维修（终身）和配件的供应（至少10年以上），确保软件终身使用（不额外收费）。如果因机器和配件停产造成设备无法维修者（维修周期同故障处理条款内容），必须无条件更换整机保证完好使用。  10、场地迁移，需要移机时，中标方需负责迁移并提供技术支持且不得额外收取费用，需确保机器的正常使用。  11、涉及软件应用的设备，中标方应配合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建设。在质保期内，应及时将软件更新、维护并提供更新所需的硬件，开放软件端口，无偿派人配合与医院信息系统（包括但不限于HIS、PACS、LIS系统）的连接工作，直至该设备与医院信息系统可进行完整的数据交换；当医院信息系统变更或其他情形需要与该设备连接时，须无偿派人配合，直至该设备与医院信息系统可进行完整的数据交换，确保数据安全，无外泄。上述工程需要按照采购方计划工期内完成，不得拖延，如因客观因素不得不延长工期的，需与采购方协商并获得采购方同意。 | |
| **★验收方式** | | 1、设备安装调试正常使用后由使用科室、设备科、中标方代表在场进行验收，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产品质量和安装调试检验标准遵照国家相关规定和最新标准执行。验收中如发现有质量不合格或型号规格、数量与送货清单不符情况，中标方应进行更换或补齐，并承担因此发生的违约责任。中标方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  3、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方才向中标方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a、中标方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b、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d、提供维修手册、售后服务承诺书、中文操作手册。  4、若采购方对中标产品质量有争议，将由采购方委托第三方质量检测部门按照招标文书进行验收确认，委托检测验收费用由中标方负责支付。出具检测验收报告合格，采购方将履行采购合同；若检测验收报告不合格，采购方将取消采购合同，由中标方承担所有后果。 | |
| **★付款方式** | | 签订合同后， 中标方提供全额发票，经验收合格，办理入库后，采购方向中标方支付合同全款。 | |
| **★其他要求** | | 1、本项目中如有涉及水、电、气设备安装及调试、室外高空作业项目的中标方承诺使用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操作人员（资质证书仍在有效期内）实施，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中标方负责。  2、如所投产品受行业主管部门规定强制认证或检测或许可的（如3C认证或检测报告或工信部进网许可证），中标方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方提供相关认证证书或检测报告。  3、本项目所要求的硬件、软件，中标方要配备给采购方，并保证采购方能正常使用，不需要另外增加其他附件和其他费用。  4、中标方应保证采购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中标方保证所提供软件的合法性，所发生的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与采购方无关；采购方购买产品后，有权对该产品与其他设备进行配套、整合或适当改进，而免受侵犯专利权的起诉。 | |